



大 会

Distr.  
GENERAL

A/AC.86/56  
19 March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要求复核行政法庭所作判决的  
申请书审查委员会  
第四十六届会议  
第99、100、101、102、103  
和105号申请书

行政法庭第702号判决：BEG控告联合国秘书长；第703号判决：LARSEN控告联合国秘书长；第710号判决：KHALIDI及其他人控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第717号判决：MUSEIBES控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第716号判决：KHADRA及其他人控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第695号判决：BURNETT及其他人控告国际海事组织秘书长

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伊丽莎白·威尔姆斯赫斯特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一、导言

1. 根据《行政法庭规约》第11条设立的要求复核行政法庭所作判决的申请书审查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审议了以下申请书：

- (a) Beg女士要求复核行政法庭第702号判决--Beg控告联合国秘书长;
- (b) Larsen女士要求复核行政法庭第703号判决--Larsen控告联合国秘书长;
- (c) Khalibes先生要求复核行政法庭第710号判决--Khalibes及其他人控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
- (d) Museibes先生要求复核行政法庭第717号判决--Museibes控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
- (e) Khadra及其他人要求复核行政法庭第716号判决--Khadra及其他人控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
- (f) 秘书长要求复核行政法庭第695号判决--Burnett及其他人控告国际海事组织秘书长。

2. 委员会于1996年2月27日举行了会议。

## 二、委员会的组成和会议的组织

3. 委员会根据《行政法庭规约》第11条第4款的规定,由担任大会最近一届常会(第五十届会议)总务委员会的会员国代表组成,这些国家是: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比利时、不丹、玻利维亚、中国、刚果、哥斯达黎加、丹麦、法国、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蒙古、纳米比亚、尼加拉瓜、葡萄牙、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也门。

4. 委员会1996年2月26日第一次会议选出下列主席团成员:

主席: Jorgen Molde先生(丹麦)

报告员: Elizabeth Wilmshurst女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三、委员会收到的申请书及其审议经过

5. 委员会于1995年11月15日,经由其秘书,收到Beg女士要求复核联合国行政

法庭Beg控告联合国秘书长一案的1995年7月27日第702号判决的申请书。依照委员会议事规则第三条第1款规定,以英文提出的申请书已翻译成大会的其他各语文。因此,1996年1月23日,依照同一议事规则,申请书以文件(A/AC.86/R.279)的形式连同行政法庭的判决书副本(AT/DEC/702),发给委员会所有成员和行政法庭诉讼各当事方。

6. 答辩人依照委员会议事规则第五条第1款的规定,对Beg女士所提申请书的书面评论载于文件A/AC.86/R.280,并已分发给委员会所有成员。

7. 委员会在其1996年2月27日的非公开会议上审议了Beg女士的申请书。

8. 委员会一致决定,根据《行政法庭规约》第11条的规定,本件申请书并无实质理由,因而认定,不必要求国际法院就联合国行政法庭Beg控告联合国秘书长一案的第702号判决提出咨询意见。

9. 1995年11月16日,委员会经由其秘书收到Larsen女士要求复核行政法庭Larsen控告联合国秘书长一案的1995年7月28日第703号判决的申请书。依照委员会议事规则第三条第1款规定,以英文提出的申请书已翻译成大会其他各语文。因此,1996年1月23日,依照同一议事规则,申请书以文件(A/AC.86/R.281)的形式连同行政法庭的判决书副本(AT/DEC/703),发给委员会所有成员和行政法庭诉讼各当事方。

10. 答辩人依照委员会议事规则第五条第1款的规定对Larsen女士所提申请书的书面评论载于文件A/AC.86/R.282,并已分发给委员会所有成员。

11. 委员会于1996年2月27日的非公开会议上审议了Larsen女士的申请书。

12. 委员会一致决定根据《行政法庭规约》第11条的规定,本件申请书并无实质理由,因而认定,不必要求国际法院就联合国行政法庭Larsen控告联合国秘书长一案的第703号判决提出咨询意见。

13. 1995年12月4日,委员会经由其秘书收到Khalibi及其他人要求复核行政法庭Khalibi及其他人控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一案的1995年7月28日第710号判决的申请书。Khalibi及其他人的申请书没有遵照委员会

议事规则第二条第2款的规定,因此,依照委员会议事规则第三条第2款和第十三条第1(a)款的规定,于1995年年12月12日把该件申请书送回各申请人,请他们在修正后并在送回之日起三星期内再提交委员会。1996年6月2日委员会秘书收Khalibi及其他人1995年12月20日的订正申请书。根据委员会议事规则第三条第1款,将以阿拉伯文提出的申请书译成大会其他语文,其后又根据同一议事规则,于1996年1月23日以文件(A/AC.86/R.283和Corr.1)的形式,连同行政法庭的判决书副本(AT/DEC/710)发给委员会所有成员和行政法庭诉讼各当事方。

14. 答辩人依照委员会议事规则第五条第1款的规定对Khalibi及其他人所提申请书的书面评论载于文件A/AC.86/R.284,并已分发给委员会所有成员。

15. 委员会于1996年2月27日的非公开会议上审议了Khalibi及其他人的申请书。

16. 委员会一致决定根据《行政法庭规约》第11条的规定,Khalibi及其他人的申请书并无实质理由,因而认定,不必要求国际法院就联合国行政法庭Khalibi及其他人控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一案的第710号判决提出咨询意见。

17. 1995年12月10日,委员会经由其秘书收到Museibes先生要求复核行政法庭Museibes控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一案的1995年7月28日第717号判决的申请书。依照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第三条第1款的规定,以英文提出的申请书已翻译成大会其他各语文。其后,1996年1月23日,依照同一议事规则,申请书以文件(A/AC.86/R.285)的形式,连同行政法庭的判决书副本(AT/DEC/717)发给委员会所有成员和行政法庭诉讼各当事方。

18. 答辩人依照委员会议事规则第五条第1款的规定,对Museibes先生所提申请书的书面评论载于文件A/AC.86/R.286,并已分发给委员会所有成员。

19. 委员会于1996年2月27日的非公开会议中审议了Museibes先生的申请书。

20. 委员会一致决定,根据《行政法庭规约》第11条的规定,Museibes先生的申

请书并无实质理由,因而认定,不必要求国际法院就联合国行政法庭Museibes控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一案的第717号判决书提出咨询意见。

21. 1996年1月2日,委员会经由其秘书收到Khadra及其他人要求复核行政法庭Khadra及其他人控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一案的1995年7月28日第716号判决的申请书。依照委员会议事规则第三条第1款规定,以阿拉伯文提出的申请书已翻译成大会其他各语文。其后,1996年1月23日,依照同一议事规则,申请书以文件(A/AC.86/R.287和Corr.1)的形式连同行政法庭的判决书副本(AT/DEC/716),发给委员会所有成员和行政法庭诉讼各当事方。

22. 答辩人依照委员会议事规则第五条第1款的规定对Khadra及其他人所提申请书的书面评论载于文件A/AC.86/R.288,并已分发给委员会所有成员。

23. 委员会于1996年2月27日的非公开会议上审议了Khadra及其他人的申请书。

24. 委员会一致决定根据《行政法庭规约》第11条的规定,Khadra及其他人的申请书并无实质理由,因而认定,不必要求国际法院就联合国行政法庭Khadra及其他人控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一案的第716号判决提出咨询意见。

25. 1995年12月15日,委员会经由其秘书收到国际海事组织秘书长要求复核行政法庭Burnett及其他人控告国际海事组织秘书长一案的1995年7月21日第695号判决的申请书。依照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第三条第1款的规定,以英文提出的申请书已翻译成大会其他各语文。其后,1996年1月23日,依照同一议事规则,申请书以文件(A/AC.86/R.289)的形式,连同行政法庭的判决书副本(AT/DEC/695)发给委员会所有成员和行政法庭诉讼各当事方。

26. 答辩人依照委员会议事规则第五条第1款的规定,对国际海事组织秘书长所提申请书的书面评论载于文件A/AC.86/R.290,并已分发给委员会所有成员。

27. 委员会于1996年2月27日非公开会议上审议了国际海事组织秘书长的申请书。

28. 委员会一致决定,关于1964年联合国同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之间规定延展联合国行政法庭的权限至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的特别协定中有关声称未遵守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工作人员雇用合同或任命条件的申诉案件的条款,委员会无权处理国际海事组织秘书长的申请书。因此,委员会认定,不必要求国际法院就联合国行政法庭Burnett及其他人控告国际海事组织秘书长一案的第695号判决书提出咨询意见。

29. 根据委员会议事规则第八条第4款,委员会主席在1996年2月26日举行的公开会议上,正式宣布委员会对Beg女士、Larsen女士、Khalibi及其他人、Museibes先生、Khadra及其他人和国际海事组织秘书长的申请书的决定。